

附件1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填报（自评）表
(2021年度)

填报单位：鄂尔多斯市司法局 联系人：李佩 电话：8588317
(章)：

项目名称		行政复议、应诉专项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鄂尔多斯市司法局			实施单位	鄂尔多斯市司法局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70	70		10		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70	70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树立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权威性，并畅通复议渠道，解决不知、不敢、不会复议的情形；通过复议、诉讼案件的办理促进我市依法行政工作，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（50分）	数量指标	复议案件数量	≥ 180件		5		
			应诉案件数量	≥ 100件		5		
			其他案件数量	≥ 30件		5		
		质量指标	复议案件数量完成率	≥ 90%		5		
			应诉案件数量完成率	≥ 90%		5		
		时效指标	其他案件数量完成率	≥ 90%		5		
		成本指标	坐班律师辅助工作6人每人每月5500元	≤ 39.6万元		5		
			办案专家、律师咨询意见、审查意见等（每件3000元，约50件次）	≤ 15万元		5		
			正在办理的民事案件及后续行政案件代理费用	≤ 25.4万元（大兴集团诉市政府一案标的达17.914亿元）		5		
			办案保障（案件野外实地勘查预计30次、自治区复议案件审查会20次）等	≤ 20万元		5		
	效益指标（30分）	经济效益指标	无	无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案结事了，化解矛盾纠纷	有所提升		10		
			依法行政水平提高	5%		1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无	无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社会稳定	持续影响		5		
			法治建设水平提高	持续影响		5		
	满意度指标（10分）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测评	≥ 90%		5		
			复议引发投诉、信访	≤ 10%		5		
	总分					100		